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J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5)

本公司境外負債重組的最新資料

茲提述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14日、2024年5月21日、2024年6月12日、2024年6月19日、2024年6月24日及2024年6月27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針對本公司提出呈請、申請認可令及委任財務顧問。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市場提供有關其境外負債重組的最新進展情況。

最新發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4日的公告所述，儘管對呈請提出異議，本公司仍致力於推進可能的境外負債重組。本公司一直積極與其重組顧問德勤合作，並與本公司能夠識別的債權人(「已識別債權人」)(包括若干相關債券持有人所組成專案小組的法律顧問及其他境外債權人或其顧問／代表)進行初步討論，通過重組活動(「建議重組」)尋求全面解決方案，以解決當前的流動性問題。

建議重組的初步條款

經考慮本公司目前的財務狀況及已識別債權人的反饋意見，本公司已擬定建議重組的初步條款，以便與其債權人進一步討論。

就相關債券而言，預計未償還債務將按以下方式償付：

- (i) 相當一部分未償還金額的初始現金還款，將由本公司的集資活動提供資金；及
- (ii) 還款責任，相當於剩餘債務將會於日後通過出售本公司若干資產及／或籌集其他融資資源予以償付。

本公司謹此強調其全額償還債權人的承諾，並無意對相關債券的未償還金額進行扣減。

為免生疑，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就建議重組的確實條款與債權人進行磋商。建議重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經相關機關、債權人及股東批准，有關詳情將適時或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予以公告。

致債權人的邀請

為加快重組進度並盡快落實建議重組的條款，本公司特此邀請所有債權人聯絡德勤的代表，其聯絡詳情載列如下：

德勤諮詢(香港)有限公司

電郵：ProjectHope@deloitte.com.cn

本公司重申其實施建議重組的決心，旨在確保本集團的長期發展、保障所有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公平對待所有債權人。

本公司期待與所有債權人合作，並呼籲債權人耐心等待、理解及支持，共同努力達成成功的重組。

本公司將就建議重組的任何重大發展知會其股東及投資者，並適時或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進一步公告。

建議重組的完成須待批准並滿足各種條件後，方可作實。因此，概不保證建議重組將會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張兵

香港，2024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昌俊先生、汪輝武先生及婁群偉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兵先生、唐健源先生及李濤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川先生、劉仲輝先生及張進先生。